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3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0年1月13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涂善忠董事长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总裁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慧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与本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20年1月1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四日

附件：简历

杨慧：女，1978年生，中国国籍，英国伯明翰大学会计与金融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CICPA），资深特许公认会计师（FCCA）。历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审计经理助理，广州亦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龙浩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杨慧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尚未持有公司股份；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况：①《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⑤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